

# 經濟部水利署「莫拉克風災重建計畫—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補助南投縣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 查核意見

## 一、計畫執行進度

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工程如下：

復建工程：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莫拉克風災復建工程 33 件，註銷 1 件，實際辦理 32 件復建工程，截至 99 年 7 月底止，32 件均已完工。

##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 （一）復建工程抽查案件：

1. 新街村坑內坑溪東湖 1 號橋下游護岸災修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8,369 千元，目前已核撥 12,859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2,859 千元，該府工程款 11,800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12,859 千元。
2. 名間鄉萬丹村坑內坑溪東仁段護岸災修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6,875 千元，目前已核撥 4,907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4,907 千元，該府工程款 4,475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4,907 千元。
3. 名間鄉東湖村新街一號橋上下游災修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5,609 千元，目前已核撥 4,108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4,108 千元，該府工程款 3,750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4,108 千元。
4. 名間鄉東湖村坑內坑溪支流護岸災修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6,409 千元，目前已核撥 4,458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4,458 千元，該府工程款 4,050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

算，決算金額 4,458 千元。

5. 名間鄉東湖村台 3 線虎坑橋旁護岸災修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909 千元，目前已核撥 1,405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405 千元，該府工程款 1,283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1,405 千元。
6. 十一股溪新城橋下游災修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710 千元，目前已核撥 1,636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636 千元，該府工程款 1,500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1,636 千元。
7. 桃米坑排水（桃米路 9 號）護岸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4,606 千元，目前已核撥 3,662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3,662 千元，該府工程款 3,350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3,662 千元。
8. 慈恩橋上游護岸災修工程：核定經費 1,318 千元，目前已核撥 948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948 千元，該府工程款 880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948 千元。
9. 大樹橋下游護岸災修工程：核定經費 926 千元，目前已核撥 872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872 千元，該府工程款 809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872 千元。
10. 墘溪大湍橋上游(慈惠堂對面)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3,410 千元，目前已核撥 2,524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2,524 千元，該府工程款 2,290 千元已撥付承包商，本案已辦理決算，決算金額 2,524 千元。

(二) 復建工程 (全部案件)：

核定經費 97,043,000 元，目前已核撥 65,865,647 元，實際核銷數為 65,865,647 元，已全部請款及核銷完畢。

###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推動及管控作業要點」及本部訂頒之「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加以控管。均於系統上登錄，加以列管，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積極趕工，以符工程進度。

### 四、計畫執行效益

本計畫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 15 公里、復建工程 45 公里，完成改善淹水面積 1,400 公頃，避免災情擴大或二次災害。

### 五、其他事項

- (一) 復建工程均已完工決算。
- (二) 99 年度已執行完成之工程，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的，以發揮其效益，若需移交地方政府管理，並請儘速辦理交接事宜。
- (三) 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莫拉克風災復建工程業經該縣議會同意先行墊付，並於 99 年度辦理追加預算後轉正，該府亦已納編預算。
- (四) 請依照合約內容，儘速將工程款項撥付承包廠商。
- (五) 施工計畫書及品質計畫等相關計畫書均能於契約規定期限內完成核定。
- (六) 各項工程完工後均依採購法規定期限內完成驗收。

查核人員：第三河川局：沈麗惠

會計室：楊素蘭

工程事務組：蔡明彰

河川海岸組：溫啟忠

查核日期：99年7月19日

# 經濟部水利署「莫拉克風災重建計畫—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補助雲林縣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 查核意見

## 一、計畫執行進度

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工程如下：

復建工程：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莫拉克風災復建工程 27 件，截至 99 年 9 月底止，27 件均已完工。

##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一）復建工程抽查案件：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工程補助款納入該府 100 年度追加預算，共抽查 7 件工程。

11. 大埤鄉延潭大排〔近雲 178 線〕護岸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800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574 萬 631 元，工程款已全數撥付廠商，惟委外測設監造費 19 萬 8,893 元尚未付款，另品質缺失懲罰性違約金 1 萬 4,000 元及委外測設監造扣款 2,500 元計 **1 萬 6,500 元均未繳回五河局**，請該府依據「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儘速辦理繳回罰款及撥付委外測設監造費款項**。

12. 麥寮鄉橋頭中排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2,100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1,630 萬 7,628 元，工程款已全數撥付廠商，惟委外測設監造費尚未付款，另逾期罰款 **10 萬 8,241 元未繳回五河局**，請該府依據「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儘速辦理繳回罰款及撥付委外測設監造費款項**。

13. 麥寮鄉大有大排修復工程、施厝寮大排修復工程等 2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710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

銷 526 萬 6,291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工程違約金 1,050 元及委外測設監造扣款 1,000 元均已繳回五河局（本案係由麥寮鄉公所辦理）。

14. 四湖大排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425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415 萬 2,957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本案係由四湖鄉公所辦理）。

15. 下崙大排二右岸護坡掏空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550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450 萬 9,959 元，工程款已全數撥付廠商，惟委外測設監造費尚未付款，另工程罰款 3 萬 3,449 元及剩餘土方 3 萬 9,600 元未繳回五河局，請該府依據「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儘速辦理繳回罰款及撥付委外測設監造費款項。

16. 尖山大排簡易抽水站南岸道路擋土牆塌陷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345 萬 6,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338 萬 4,250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逾期違約金 1 萬 2,170 元業已繳回五河局（本案係由口湖鄉公所辦理）。

17. 崙背鄉港尾排水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360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355 萬 5,509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本案係由崙背鄉公所辦理）。

## （二）復建工程（全部案件）：

核定經費 76,116,000 元，目前已核撥 64,437,848 元，實際核

銷數為 64,437,848 元。

###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推動及管控作業要點」及本部訂頒之「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加以控管。均於系統上登錄，加以列管，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積極趕工，以符工程進度。

### 四、計畫執行效益

本計畫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 15 公里、復建工程 45 公里，完成改善淹水面積 1,400 公頃，避免災情擴大或二次災害。

### 五、其他事項

- (一) 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
- (二) 招標公告資料『是否屬公共工程實施技師簽證範圍』之欄位應為『是』，而非『否』。
- (三) 未有縣府實施工程查核資料。
- (四) 契約設計圖未有工程主辦單位及設計單位簽名。
- (五) 部分工程未有開工、竣工資料。
- (六) 部分書面資料將結算與決算混淆。

查核人員：第五河川局：王品涵

會計室：廖瓊霞

工程事務組：邱振義

河川海岸組：林明佑

查核日期：100 年 7 月 20 日

# 經濟部水利署「莫拉克風災重建計畫—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補助嘉義縣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 查核意見

## 一、計畫執行進度

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工程如下：

復建工程：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 292 件復建工程，註銷 9 件(公所 3 標、縣府 4 標)，實際辦理 283 件復建工程，已陸續於 100 年 4 月底前完工。

##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 (一) 復建工程抽查案件：

18. 南崙村埤子頭大排高鐵橋下邊坡及堤防道路復建工程、海瀛村民雄大排邊坡復建工程、埤子村埤子頭大排邊坡復建工程等 3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7,490 千元，目前已核撥 6,219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6,219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6,159 千元，本案已辦理決算。

19. 朴子市轄內水門抽水站復建工程、鴨母寮排水順安橋下游右岸增高護岸擋土牆復建工程等 2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16,209 千元，目前已核撥 10,901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5,362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10,901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請款及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20. 六腳鄉魚寮中排擋土牆災害修復工程、六腳鄉魚三義大排堤岸災害修復工程、六腳鄉 2 號、4 號固定式水門抽水站及六腳排水水門修復工程、六腳鄉灣南村內排水修復工程等 4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7,074 千元，目前已核撥 7,054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6,063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4,889 千元，請該府儘速將尾款撥付承包商及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

決算。

21. 六腳鄉新埤大排堤岸災害修復工程 2：核定經費 7,5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7,051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2,250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6,698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22. 塭仔中排排水護岸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4,404 千元，目前已核撥 4,019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321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3,911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23. 和平村後山頂排水災修工程、和平村坑岸坪排水災修工程、和平村科平排水災修工程等 3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6,613 千元，目前已核撥 6,092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6,092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2,342 千元，請該府儘速將尾款撥付承包商及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24. 獅埕村獅吼排水災修工程、獅埕村東五排水災修工程、獅埕村酒廠排水災修工程、獅埕村稻坑排水災修工程、獅埕村許厝排水災修工程等 5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6,875 千元，目前已核撥 5,997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5,997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5,842 千元，本案已辦理決算。
25. 紫雲村土碓排水災修工程：核定經費 3,137 千元，目前已核撥 3,091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941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2,917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26. 鹿滿村麻箕排水災修工程、鹿滿村東溪頂排水災修工程、

鹿滿村鹿竹排水災修工程、鹿滿村下溪心排水災修工程、鹿滿村永順排水災修工程等 5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8,273 千元，目前已核撥 6,779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6,779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6,613 千元，本案已辦理決算。

27. 塗溝村擋土牆復建工程、義興村下菜園橋下游護岸復建工程、水上村外溪洲排水擋土牆復建工程、內溪村內溪大排護岸復建工程等 4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3,249 千元，目前已核撥 2,329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941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1,889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28. 金陵排水護岸塌陷潰堤工程：核定經費 7,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5,451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158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4,395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29. 布袋鎮鹽館排水護岸掏空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5,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10,840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9,644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10,720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30. 義竹鄉過路子排水支流護岸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6,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4,764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4,764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4,436 千元，本案已辦理決算。

31. 新民里新塭排水右岸護岸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9,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7,560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2,700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7,383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32. 復金村菜蟲排水災修工程：核定經費 6,5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5,585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950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5,435 千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33. 灣橋村灣橋段 465-1、9008-13 地號旁護岸復建工程、義仁村堀仔排水渠底淘空修復工程等 2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2,317 千元，目前已核撥 2,280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2,280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2,220 千元，本案已辦理決算。

## (二) 復建工程 (全部案件)：

核定經費 598,855,000 元，目前已核撥 484,211,503 元，實際核銷數為 372,861,735 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

##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推動及管控作業要點」及本部訂頒之「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加以控管。均於系統上登錄，加以列管，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積極趕工，以符工程進度。

## 四、計畫執行效益

本計畫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 15 公里、復建工程 45 公里，完成改善淹水面積 1,400 公頃，避免災情擴大或二次災害。

## 五、其他事項

(一) 請儘速辦理決算及繳回節餘款事宜。

- (二) 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
- (三) 招標公告資料『是否屬公共工程實施技師簽證範圍』之欄位應為『是』，而非『否』。
- (四) 未有縣府實施工程查核資料。
- (五) 契約設計圖未有工程主辦單位及設計單位簽名。

查核人員：第五河川局：陳清郁、王品函

會計室：劉民佑

工程事務組：邱振義

河川海岸組：溫啟忠

查核日期：100年7月21日

# 經濟部水利署「莫拉克風災重建計畫—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補助臺南市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 查核意見

## 一、計畫執行進度

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工程如下：

復建工程：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莫拉克風災復建工程 175 件復建工程，註銷 4 件，實際辦理 171 件復建工程，已陸續於 100 年 7 月 18 日前完工。

##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 （一）復建工程抽查案件：

34. 七股鄉大塢寮排水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8,125,000 元，目前已核撥 5,948,120 元，實際核銷數為 6,609,022 元(含縣府代墊 660,902 元)，工程款 6,30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8 月 13 日驗收，因與設計規劃廠商履約爭議，尚未辦理結算。另抽查書面資料：本工程汛期施工，廠商未進行防汛自主檢查，施工照片均無日期及位置，另建議預算書編列包商利潤乙項，應註明含管理費。

35. 七股鄉六成排水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9,6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7,064,776 元，實際核銷數為 7,849,751 元(含縣府代墊 784,975 元)，工程款 7,476,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另委外設計、監造費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8 月 9 日驗收，因與設計規劃廠商履約爭議，尚未辦理結算。另抽查書面資料：(1)施工期間進度落後超過 20% 以上，建議應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 111 條通知廠商限期改善。(2)建議預算書編列包商利潤乙項，應註明含管理費。

36.98 莫拉克甲東村東豐中排一排水路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712,000 元，目前已核撥 649,468 元，實際核銷數為 649,468 元，工程款 602,03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5 月 25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查本工程施工廠商逾期違約金 1,806 元，工程顧問公司未依圖施工罰款 1,791 元，合計 3,597 元，請該府儘速繳回六河局。另抽查書面資料：進度落後超過 5% 以上建議請廠商提送趕工計畫，以管控執行進度正常。

37.98 莫拉克中社村港仔頭排水路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593,000 元，目前已核撥 564,740 元，實際核銷數為 564,740 元，工程款 53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4 月 14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監造日報表填寫內容太簡略，多數欄位均空白未填。

38.98 六甲鄉西六甲中排二排水路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298,000 元，目前已核撥 1,254,521 元，實際核銷數為 1,254,521 元，工程款 1,17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5 月 20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監造日報表進度未逐日填寫，未能確實管控施工進度，另填表人未簽名。

39. 總爺排水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7,074,000 元，目前已核撥 6,013,607 元，實際核銷數為 6,013,607 元，工程款 5,719,01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廠商，本工程於 99 年 5 月 20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查本工程罰款 34,113 元(含懲罰性罰款 14,113 元及監造技師未到場罰款 20,000 元)，工程顧問公司未依圖施工罰款

6,124 元，合計 40,237 元，請該府儘速繳回六河局。另抽查書面資料：編寫防汛計畫書未將工程會函頒規定之「防汛自主檢查表」納入，未能落實防汛工作。

40. 謝厝寮大排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2,226,000 元，目前已核撥 1,917,211 元，實際核銷數為 1,917,211 元，工程款 1,799,374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7 月 27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查本工程施工逾期違約金 17,919 元，工程顧問公司未依圖施工罰款 1,805 元，合計 19,724 元，請該府儘速繳回六河局。另抽查書面資料：建議預算書編列包商利潤乙項，應註明含管理費。

41. 湖山大排護岸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742,000 元，目前已核撥 731,421 元，實際核銷數為 731,421 元，工程款 696,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5 月 12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監造日報表進度未逐日填寫，未能確實管控施工進度，另填表人未簽名。

42. 大埤中排二（上游段）、（中游段）、（下游段）排水復建工程及大埤中排二護岸緊急加高復建工程等 4 件合併辦理：核定經費 11,223,000 元，目前已核撥 10,936,961 元，實際核銷數為 10,936,961 元，工程款 10,936,961 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7 月 6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查本工程其他違約金 24,000 元，工程顧問公司罰款 2,500 元，合計 26,500 元，請該府儘速繳回六河局。另抽查書面資料：下營區公所 99 年度對本工程督導 4 次，市政府水利局 99 年 4 月 23 日亦施工查核 1 次，落實機關監督管控。

43. 溪南寮排水支流護堤災修工程：核定經費 1,335,000 元，目前已核撥 1,144,798 元，實際核銷數為 1,144,798 元，工程款 10,8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5 月 6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施工期間進度落後超過 20% 以上，建議應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111 條規定通知廠商限期改善，並請廠商提送趕工計畫書，以利管控進度。
44. 溪埔寮排水護堤災修工程：核定經費 2,671,000 元，目前已核撥 2,275,344 元，實際核銷數為 2,275,344 元，工程款 2,148,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4 月 21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建議預算書編列包商利潤乙項，應註明含管理費。
45. 七股鄉大寮排水（西寮村）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484,000 元，目前已核撥 1,288,357 元，實際核銷數為 1,288,357 元，工程款 1,212,9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11 月 15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查本工程施工逾期違約罰款 18,200 元，請該府儘速繳回六河局。另抽查書面資料：機關進行工程督導，建議應留下紀錄備查。
46. 七股鄉義合中排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484,000 元，目前已核撥 1,230,790 元，實際核銷數為 1,230,790 元，工程款 1,16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6 月 2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施工照片均無日期及位置。

47. 莫拉克風災 A1 石仔獺（隆大高幹 242 右 2 左 1）排水邊坡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3,6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3,411,076 元，實際核銷數為 3,411,076 元，工程款 3,208,4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工程於 99 年 6 月 2 日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

## （二）復建工程（全部案件）：

核定經費 674,866,000 元，目前已核撥 572,926,116 元，實際核銷數為 443,805,487 元，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

## （三）查核結果：

1. 經查「莫拉克風災重建計畫—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補助復建工程，臺南市政府已納入該府 99 年度追加(減)預算-水利行政-水利工程項下。
2. 各項工程該府已依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辦理該款，另暫付款部分，建請該府積極辦理經費核銷。
3. 已完工尚未辦理決算之工程，請該府儘速辦理決算，並將決算書函送本署第六河川局備查；其餘有節餘款、違約金或罰款者，應請儘速繳回該局。

##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推動及管控作業要點」及本部訂頒之「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加以控管。均於系統上登錄，加以列管，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積極趕工，以符工程進度。

## 四、計畫執行效益

本計畫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 15 公里、復建工程 45 公里，完成改善淹水面積 1,400 公頃，避免災情擴大或二次災害。

## 五、其他事項

- （一）請儘速辦理經費核銷及繳回節餘款事宜。
- （二）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

查核人員：第六河川局：祝郁絜

會計室：陳文信

工程事務組：江文助

河川海岸組：王振興

查核日期：100 年 7 月 22 日

# 經濟部水利署「莫拉克風災重建計畫—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補助高雄市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 查核意見

## 一、計畫執行進度

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工程如下：

復建工程：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莫拉克風災復建工程 105 件，註銷 2 件，實際辦理 103 件復建工程，截至 99 年 9 月 15 日止，103 件均已完工。

##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一）復建工程抽查案件：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工程補助款納入該府 99 年度追加預算，共抽查 12 件工程。

48. 路竹鄉營前排水二仁溪匯流處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850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666 萬 6,968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逾期違約金 12 萬 3,376 元、工程查核扣款 2 萬 4,000 元及監造罰款計 1,500 元業已繳回六河局，該府已向六河局請撥委外測設、監造費 28 萬 2,632 元，惟實際支付廠商 23 萬 7,574 元，計應再繳回 4 萬 5,058 元至六河局，請該府儘速繳回委外測設、監造費溢請款項。

49. 鳳山溪高公截流站上游 200 公尺右側護岸災修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2,400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2,137 萬 3,494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工程罰款 2 萬 7,000 元、設計監造罰款 3,500 元均已繳回六河局，另工程查核扣款 3,000 元尚未繳回六河局，請儘速繳回前述罰款。

50. 美濃鎮中正湖景觀橋上遊護岸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611 萬

5,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599 萬 646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工程逾期罰款 12 萬 7,306 元已繳回六河局，另委外測設監造查核扣款 5,500 元未繳回六河局，請該府儘速繳回前述查核扣款。

51.98 年度林園鄉林內大排坡面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848 萬 5,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759 萬 6,540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工程查核扣款 1 萬 4,000 元已繳回，另委外測設、監造查核扣款 3,000 元未繳回六河局，請該府儘速繳回前述查核扣款。（本案係由林園區公所辦理）

52. 烏松鄉十九灣段 43 地號旁排水護岸修復及施設固床工：核定經費 497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277 萬 866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本案係由烏松區公所辦理）

53. 橋頭鄉第一大排九甲圍段牆面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397 萬 5,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345 萬 6,178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

54. 水哮村天皇殿附近三處排水復建工程等 2 件工程：核定經費 901 萬 7,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841 萬 8,318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本案係由大社區公所辦理）

55. 牛食坑親家山莊上游排水工程：核定經費 665 萬 5,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535 萬 440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本案係由大社區公所辦理）

56. 保安村運動公園後方排水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651 萬 1,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526 萬 9,172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本案係由大社區公所辦理）
57. 大坑區域排水（坑內段）護岸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564 萬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413 萬 4,958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
58. 新寮吊橋上游護岸擋土牆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516 萬 8,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481 萬 7,576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本案係由六龜區公所辦理）
59. 九兄弟溪埔道路及排水設施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990 萬 2,000 元，該工程已完工決算並請款核銷 914 萬 7,966 元，工程款及委外測設、監造費已全數撥付廠商且無罰款。（本案係由六龜區公所辦理）

## （二）復建工程（全部案件）：

核定經費 3 億 2,447 萬 1 千元，目前已核撥 2 億 7,557 萬 6,992 元，實際核銷數為 2 億 7,496 萬 7,963 元，尚有 60 萬 9,029 元未核銷完畢，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

##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推動及管控作業要點」及本部訂頒之「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加以控管。均於系統上登錄，加以列管，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

約執行，積極趕工，以符工程進度。

#### 四、計畫執行效益

本計畫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 15 公里、復建工程 45 公里，完成改善淹水面積 1,400 公頃，避免災情擴大或二次災害。

#### 五、其他事項

- （一）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的，以發揮其效益。
- （二）路竹鄉營前排水二仁溪匯流處復建工程：施工期間於 99.6.3 進度落後達 22.83%，據辦人員說明係因本工程與其它施工界面問題所致，建議除應積極協調解決外，並於監造日誌註明。
- （三）鳳山溪高公截流站上游 200 公尺右側護岸災修復建工程：1. 擋土牆設計之洩水管未上下層錯開配置，恐影響洩水效果。2. 施工期間進度落後超過 5%，如係廠商因素所致，建議應請廠商提送趕工計畫。
- （四）98 年度林園鄉林內大排坡面修復工程：防汛計畫書應將工程會函頒之防汛自主檢查表納入，並依規定檢查時機確實執行。
- （五）鳥松鄉十九灣段 43 地號旁排水護岸修復及施設固床工：營造綜合保險單，天災賠償限額為保險金額 20%，屬不合理條款。
- （六）牛食坑親家山莊上游排水工程：施工期間進度落後超過 5%，如係廠商因素所致，建議應請廠商提送趕工計畫。
- （七）新寮吊橋上游護岸擋土牆復建工程及九兄弟溪埔道路及排水設施復建工程：防汛計畫書應將工程會函頒之防汛自主檢查表納入，並依規定檢查時機確實執行。

查核人員：第六河川局：余冠儒、李宜靜

會計室：廖瓊霞

工程事務組：江文助

河川海岸組：林明佑

查核日期：100年7月26日

# 經濟部水利署「莫拉克風災重建計畫—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補助屏東縣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 查核意見

## 一、計畫執行進度

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工程如下：

- (一) 復建工程：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 121 件復建工程，註銷 3 件，實際辦理 118 件復建工程，已陸續於 99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二) 疏濬工程及用地取得：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疏濬工程經費為 1.5 億元及用地取得所需經費 3.5 億元，用地取得作業已於 99 年 12 月底前辦理完成，惟疏濬工程尚有部分工程辦理中。

##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 (一) 復建工程抽查案件：

- 60. 林邊溪左岸佳冬堤防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6,350,000 元，目前已核撥 13,933,721 元，實際核銷數為 13,933,721 元，該府工程款 12,900,95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施工照片均無日期及位置。
- 61. 林邊溪來義國小段災害復建工程（莫拉克）：核定經費 45,0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35,754,080 元，實際核銷數為 35,754,080 元，該府工程款 33,379,294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另委外設計、監造費實付 1,746,210 元，惟決算列 1,763,366 元，應請該府繳回 17,156 元，本案已辦理決算。
- 62. 林邊溪丹林護岸段災害復建工程（莫拉克）：核定經費 25,5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21,357,306 元，實際核銷數為 21,357,306 元，該府工程款 19,90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

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

63. 林邊溪丹林大橋上游段災害復建工程（莫拉克）：核定經費 38,5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31,929,781 元，實際核銷數為 31,929,781 元，該府工程款 30,040,61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

64. 林邊溪南和堤防段災害復建工程（莫拉克）：核定經費 15,640,000 元，目前已核撥 14,458,149 元，實際核銷數為 14,458,149 元，該府工程款 13,579,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

65. 率芒溪排水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6,0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12,387,204 元，實際核銷數為 12,288,163 元，尚餘 99,041 元未核銷，該府工程款 11,547,455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惟委外設計、監造費 310,646 元尚未撥付廠商，請該府儘速撥付並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完工後驗收時間有所延誤；工程決算書之決算金額有誤；逾期罰款之日期核算有疑義。

66. 林邊溪竹仔腳及林邊堤防災害復建工程（莫拉克）：核定經費 31,030,000 元，目前已核撥 21,488,717 元，實際核銷數為 21,488,717 元，該府工程款 19,892,46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

67. 力力溪加禮寮護岸段災害復建工程（莫拉克）：核定經費 100,0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67,667,987 元，實際核銷數為 67,667,987 元，該府工程款 68,531,191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惟設計缺失違約金 61,106 元應請該府繳回，本案已辦理決算。

68. 力力溪大餉營堤防段災害復建工程（莫拉克）：核定經費 39,0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28,545,354 元，實際核銷數為 28,251,654 元，尚餘 293,700 元未核銷，該府工程款 26,70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
69. 莫拉克颱風萬丹大排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5,080,000 元，目前已核撥 10,892,570 元，實際核銷數為 10,881,779 元，尚餘 10,791 元未核銷，該府工程款 10,149,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完工後驗收時間有所延誤。
70. 新置村排水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2,870,000 元，目前已核撥 11,029,546 元，實際核銷數為 11,029,546 元，該府工程款 10,24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
71. 莫拉克颱風新圍大排排水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0,0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7,740,902 元，實際核銷數為 7,740,902 元，該府工程款 7,16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惟委外設計違約金 579 元應請該府繳回，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委外服務之逾期金計算有誤；決算書之決算金額增減應與契約金額相比。
72. 內湖溪護岸災修工程：核定經費 8,450,000 元，目前已核撥 8,450,000 元，實際核銷數為 8,450,000 元，該府工程款 8,12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

73. 屏東市殺蛇溪光榮橋下游右側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9,9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8,206,751 元，實際核銷數為 8,190,551 元，尚餘 16,200 元未核銷，該府工程款 8,100,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惟委外設計違約金 825 元應請該府繳回，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逾期違約金應以結算金額計算；決算書之決算金額增減應與契約金額相比；空污費未依變更結算而增減。

74. 林邊溪來義大橋上游段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8,840,000 元，目前已核撥 7,213,921 元，實際核銷數為 7,213,921 元，該府工程款 6,646,000 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工程決算書之決算金額有誤；驗收證明書之預定竣工日期與核定工期不符；空污費未依變更結算而增減；部分試驗報告未經監造單位判讀合格與否。

## (二) 復建工程 (全部案件)：

核定經費 575,721,000 元，目前已核撥 455,776,849 元，實際核銷數為 455,237,407 元，尚未核銷部分，請該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該府工程款已全數撥付承包商。

## (三) 疏濬工程及用地取得：

1. 疏濬工程：核定經費 150,0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114,018,280 元，實際核銷數為 93,228,526 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106,153,987 元，該府尚未請款部分，請該府儘速辦理請款，並接續辦理經費核銷。目前尚在辦理之疏濬工程，請該府積極趕辦，儘早完成，並辦理請款及經費核銷程序，請該府於 100 年底前完成疏濬工程之全部行政程序。

2. 用地取得：核定經費 350,0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345,449,662 元，實際核銷數為 345,449,662 元，該府稱尚  
需請款 4,550,338 元，請該府儘速辦理請款，並接續辦理經  
費核銷。

###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莫拉克颱風災後  
重建工程推動及管控作業要點」及本部訂頒之「莫拉克風災縣(市)  
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加以控  
管。均於系統上登錄，加以列管，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  
積極趕工，以符工程進度。

### 四、計畫執行效益

本計畫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 15 公里、復  
建工程 45 公里，完成改善淹水面積 1,400 公頃，避免災情擴大  
或二次災害。

### 五、其他事項

- (一) 請儘速辦理經費核銷及繳回節餘款或罰款事宜。
- (二) 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
- (三) 工程剩餘土方收入，請依預算法第 59 條規定辦理收入繳  
庫，收支不得坐抵。

查核人員：第七河川局：黃主任招香、伍啟維

會計室：周麗卿

工程事務組：牟敦梅

水利行政組：請假

土地管理組：請假

河川海岸組：顏瑞元

查核日期：100 年 7 月 27 日

# 經濟部水利署「莫拉克風災重建計畫—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補助臺東縣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 查核意見

## 一、計畫執行進度

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工程如下：

- (一) 復建工程：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 39 件復建工程，疏濬工程 6 件，實際辦理 45 件工程，目前已完成 44 件，餘 1 件泰和橫堤工程預定於 100 年 9 月 12 日完工。
- (二) 疏濬工程及用地取得：本計畫補助該府辦理疏濬工程經費為 89,800,000 元及用地取得所需經費 113,721,219 元，疏濬工程已於 99 年 9 月底前辦理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已於 99 年 12 月底前辦理完成。

##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 (一) 復建工程抽查案件：

75. 太麻里左岸一號堤防復建工程（疏濬部分）第一工區：核定經費 15,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12,453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2,453 千元，該府工程款 12,177 千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監工日報表內容尚稱完備詳實。

76. 太麻里左岸一號堤防復建工程（第二工區）：核定經費 69,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50,906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47,941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47,362 千元，該工程目前已完工，本案因涉及物調致尚未辦理決算，請該府儘速辦理決算及剩餘經費核銷。另抽查書面資料：混凝土施工檢查表，若無檢查之項目，建議畫線刪除。

77. 知本溪右岸堤防復建工程(A.B.C)工區：核定經費 42,1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38,637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38,637 千元，該府工程款 36,858 千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工程契約書封面開工日期與完工日期採用手寫輸入應補蓋章。
78. 金崙橋下游左岸堤防 (A.B 工區) 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40,830 千元，目前已核撥 32,713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32,713 千元，該府工程款 32,142 千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工期展延後應增加保險期限延保。
79. 金崙溪河川淤積清理計畫疏濬工程：核定經費 12,8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10,524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0,524 千元，該府工程款 10,282 千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
80. 大武左岸三號堤防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15,758 千元，目前已核撥 14,199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14,199 千元，該府工程款 13,901 千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已撥付廠商，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1)工程契約書封面開工日期與完工日期採用手寫輸入應補蓋章。(2)工期展延應增加保險期限延保。
81. 金峰左岸二號護岸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42,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32,785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32,785 千元，該府工程款 31,612 千元已全數撥付承包商，委外設計、監造費亦已撥付，本案已辦理決算。另抽查書面資料：部分不符合事項 NCR 並無檢查人員簽章，且未呈現改善完成後之結果。

82. 嘉蘭左岸二號護岸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80,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57,483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52,991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52,668 千元，該工程目前已完工，本案因涉及物調致尚未辦理決算，請該府儘速辦理決算及剩餘經費核銷。另抽查書面資料：施工及品質計畫書監造單位核章欄未核章。

83. 嘉蘭右岸一號護岸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53,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42,033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35,632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35,218 千元，該工程目前已完工，請該府儘速辦理決算及剩餘經費核銷。

84. 嘉蘭右岸二號護岸復建工程：核定經費 85,000 千元，目前已核撥 69,377 千元，實際核銷數為 47,660 千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47,185 千元，該工程目前已完工，請該府儘速辦理決算及剩餘經費核銷。另抽查書面資料：(1) 監造計畫書內主辦機關並未於核定欄內審查或核定，或附上核定函。(2) 預定完工日期為 100 年 6 月 2 日，實際完工日期為 100 年 7 月 10 日，建議監造單位應詳實核算工期，有否逾越工期之情事。

## (二) 復建工程 (全部案件)：

核定經費 2,041,702,000 元，目前已核撥 1,868,551,103 元，實際核銷數為 1,644,229.809 元，請該府儘速辦理決算及剩餘經費核銷。

## (三) 疏濬工程及用地取得：

3. 疏濬工程：核定經費 89,800,000 元，目前已核撥 75,049,844 元，實際核銷數為 72,017,193 元，該府已撥付承包商

75,049,844 元，該府尚未請款部分，請該府儘速辦理請款，並接續辦理經費核銷。

4. 用地取得：核定經費 113,721,219 元，目前已核撥 66,613,818 元，實際核銷數為 66,613,818 元。

###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程推動及管控作業要點」及本部訂頒之「莫拉克風災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加以控管。均於系統上登錄，加以列管，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積極趕工，以符工程進度。

### 四、計畫執行效益

本計畫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 15 公里、復建工程 45 公里，完成改善淹水面積 1,400 公頃，避免災情擴大或二次災害。

### 五、其他事項

- (一) 請儘速辦理經費核銷及繳回節餘款事宜。
- (二) 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

查核人員：第八河川局：黃俊明  
會計室：謝喬峰  
工程事務組：陳毓嶸  
水利行政組：請假  
土地管理組：周元春<sup>代</sup>  
河川海岸組：王振興

查核日期：100 年 7 月 27 日